

证券代码：836978

证券简称：同人泰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四川同人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p>第十六条 .....</p> <p>2015年12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900万元增加至3300万元，<b>新增的400万元注册资本，由什邡市同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400万股。</b></p> <p>2015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300万元增加至4000万元。<b>新增的700万元注册资本，由常州市同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400万股；吴伟认购200万股；浦燕新认购100万股。</b></p>	<p>第十六条 .....</p> <p>2015年12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900万元增加至3300万元。</p> <p>2015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300万元增加至4000万元。</p>

<p>第一百〇三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p> <p>（二十四）经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的范围内发行股票，该项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p>	<p>第一百〇三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p> <p>（二十四）经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的范围内发行股票，该项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p>
<p>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的纠纷，可以自行协商解决。若双方在三十日无法达成一致，可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的纠纷，可以自行协商解决。若双方在三十日无法达成一致，可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充分考虑股东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终止挂牌过程中应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合理的补偿。</p>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修订原因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的要求，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充分保护终止挂牌过程中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三、备查文件

《四川同人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四川同人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